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文化產業基金
Fundo das Indústrias Culturais

第二期《文化旅遊品牌塑造專項資助計劃》

Q&A

《申請篇》

1. 如果專項計劃的合作單位（非提出申請單位）曾獲“麥麥 Mak Mak—文化旅遊品牌塑造專項資助計劃”的資助，是否就不符合資格？

未完成“麥麥 Mak Mak—文化旅遊品牌塑造專項資助計劃”的資助，該期的資助項目的企業，不能申請今期的“文化旅遊品牌塑造專項資助計劃”，合作企業不受此規範。

企業可遞交多個項目申請，但申請規定列明，每個企業只能有一個項目獲批資助。

2. 倘若企業已是某一項目的申請企業，還可擔任另一項目的合作企業嗎？

申請企業與合作企業的分別，在於申請企業有權決定整個項目的執行細節、處理項目的收支運作，為申請項目的負責機構；合作企業僅參與項目的其中環節，例如提供服務或功能。因此，申請企業可以擔任其他項目的合作企業。

3. 項目的團隊成員一定要與申請企業有直接關係？申請表內需要填寫職務，是申請項目的職務還是本身在企業擔任的職務？

團隊成員可以由企業員工，以及合作單位的代表組成。申請表須清楚填寫團隊成員的上述身份，以及成員在該項目擔任的職務。

4. 文創品牌商標正在申請待批覆，已持有相關部門發出的申請證明，是否可作為已有品牌商標的企業？

企業可提交品牌商標的申請證明文件，基金將檢視有關品牌商標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文化產業基金
Fundo das Indústrias Culturais

的申請進度，供評審作為審批考慮。

5. 申請計劃書要求提交體驗服務的圖文或視頻說明，請問視頻影片應以雲端還是燒錄成光碟的方式提交？

由於視頻影片容量較大，建議申請企業燒錄成光碟或 USB 提交。

6. 是否必須填寫基金的申請表格，項目的創意內容說明和 visual 部分，是否作為補充性附件？

申請表是包含整個項目的要點內容及可量化的指標，方便評審了解整體項目的狀況。計劃書是申請表的展開說明，應能呈現出項目的詳細內容，例如包括體驗服務的圖文、視頻說明等。

《項目開發篇》

7. “文化旅遊品牌塑造專項資助計劃”所指的 24 個月項目執行期，是從企業與文化產業基金簽約開始，還是由推出產品開始計算？

“文化旅遊品牌塑造專項資助計劃”的執行期，由資助獲批、企業與基金簽署協議書後開始計算。

8. 資助項目要求“體驗服務須結合文化展演、創意設計或引入數碼媒體元素”，所指的數碼媒體，是否包括錄像或 Virtual Reality？

VR 屬數碼媒體，錄像屬拍攝類別，也歸類為數碼媒體。申請項目的重點是如何吸引旅客消費企業所提供的體驗服務，基金沒有嚴謹限制項目採用的形式。

9. 企業在開發了體驗服務後，該項目的落地實施及場地安排，也需要由企業負責？

基金的專項資助並非採購服務，屬資助企業營運商業項目。作為運營方的企業，須負責推廣宣傳、租金等開支，並應計算在申請項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文化產業基金
Fundo das Indústrias Culturais

目的預算內。場地的選擇也是由企業自行決定，基金僅提供資助，鼓勵企業營運。

10. 專項計劃是否必須吸引旅客到社區旅遊與消費？能否純粹推廣澳門的景點和美食？

“文化旅遊品牌塑造專項資助計劃”目的是鼓勵文創企業利用澳門文化元素，推出文化旅遊的體驗服務或產品，增加旅客的旅遊體驗。專項計劃要求項目推出帶動社區文化旅遊活動，沒有指定舉辦活動的區域，項目即使已定點設置體驗館，仍須不定期進入社區舉辦推廣活動。題材方面，專項計劃的重點支持方向包括美食文化、世遺景點等多項元素，沒有指定必須包含哪一項。評審主要是按照既定的評審準則對項目整體方案進行評估。

11. 申請規定列明“出現偏離項目核心的情況，將影響資助額度”，具體是指什麼方面的偏離？

每個專項資助計劃均設有項目的核心目的、執行重點，所指的“偏離”，是指企業提交申請項目的內容，與實際執行出現不一致。

第一種是項目的執行內容出現偏離。例如項目原計劃承諾提供 A 類型的體驗服務，實際執行時卻變成 B 類型的體驗服務；又或承諾設置體驗館，結果以舉辦活動取代開設體驗館等。上述狀況已是偏離執行內容。

第二種是執行規模上的偏離。以“文化旅遊品牌塑造專項資助計劃”為例，資助額度為總支出最高的 50%，上限是 300 萬元，企業在提交項目申請時，指項目預算為 1,000 萬元，但實際執行時，僅是四、五百萬元的項目，這便屬於執行規模出現偏離。